

修订《呼和浩特市突发事件总体预案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（三次）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NMGZC-2025-056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修订《呼和浩特市突发事件总体预案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29.1万元，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应急管理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修订《呼和浩特市突发事件总体预案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，详见招标文件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修订《呼和浩特市突发事件总体预案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修订《呼和浩特市突发事件总体预案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- 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
- 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行业划分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09-01 09:00:00到2025-09-05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9楼908室或代理公司邮箱发送获取招标文件的资料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9-11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9楼908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11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9楼908室。

七、其他

项目名称：修订《呼和浩特市突发事件总体预案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（三次）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项目编号：NMGZC-2025-056

获取招标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：

- 1、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；
- 2、经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签字、投标人盖章的《授权委托书》；
- 3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应急管理局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呼和浩特市应急管理局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机场北辅路水岸小镇G2号楼2、3层

联系人：高欣甫

电话：0471-5181104

邮件：-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招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26号万达广场A座9楼908室

联系人：段建伟

电话：0471-6954888

邮件：nmgzcgcxmglyxzrgs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段建伟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